

芜湖市鸠江区人民法院部门绩效自评项目清单

序号	项目名称
1	政法经费保障体制改革
2	综合办公办案经费
3	司法救助金
4	企业破产专项资金
5	双招双引经费
6	智慧法院建设
7	食堂运行经费
8	执行业务用房建设
9	六专四室建设
10	法院大楼外立面改造
11	信息化建设经费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(2022年度)

项目名称		政法经费保障体制改革							
主管部门		039-芜湖市鸠江区人民法院			实施单位	039001-芜湖市鸠江区人民法院	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	
		年度资金总额:	225	126.102	126.102	10	100.00%	10.00	
		其中:本年财政拨款	225	126.102	126.102	—			
		上年结转资金	0	0	0	—			
		其他资金	0	0	0	—			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
	引导和支持我院开展业务工作,帮助提高我院的办案和装备经费保障水平。				引导和支持我院开展业务工作,帮助提高我院的办案和装备经费保障水平。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 (50分)	数量指标	全年办理分类案件1.5万件左右		≥90%	90	10	10	
		质量指标	经费支出合规性		合规	达成预期指标	10	10	
			审理各类案件规范程度		规范	达成预期指标	10	10	
		时效指标	资金下达时间		收到通知后30日	达成预期指标	5	5	
			案件审结时限		在法定审限内结案率100%	达成预期指标	5	5	
	成本指标	项目总成本		≤260万元	126.1	10	10		
	效益指标 (30分)	经济效益指标	不适用		不适用	达成预期指标	10	10	
		社会效益指标	让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得到有效维护的促进作用		效果明显	达成预期指标	10	10	
		生态效益指标	不适用		不适用	达成预期指标	5	5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对维护社会稳定体现社会公平的影响程度		程度较高	达成预期指标	5	5	
满意度指标 (10分)	满意度指标	当事人满意度		≥90%	90	10	10		
总分						100	100.00		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(2022年度)

项目名称		综合办公办案经费							
主管部门		039-芜湖市鸠江区人民法院			实施单位	039001-芜湖市鸠江区人民法院	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	
		年度资金总额:	482	462.843	462.843	10	100.00%	10.00	
		其中:本年财政拨款	482	462.843	462.843	-			
		上年结转资金	0	0	0	-			
		其他资金	0	0	0	-			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
	保障办案业务正常开展。				保障办案业务正常开展。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 (50分)	数量指标	全年办理分类案件1.5万件左右		≥90%	90	10	10	
		质量指标	审理各类案件规范程度		规范	达成预期指标	10	10	
			经费支出合规性		合规	达成预期指标	10	10	
		时效指标	案件审结时限		在法定审限内结案	达成预期指标	10	10	
		成本指标	项目总成本		≤482万元	462.84	10	10	
	效益指标 (30分)	经济效益指标	不适用		不适用	达成预期指标	10	10	
		社会效益指标	让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得到有效维护的促进作用		效果明显	达成预期指标	10	10	
		生态效益指标	不适用		不适用	达成预期指标	5	5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对维护社会稳定体现社会公平的影响程度		程度较高	达成预期指标	5	5	
满意度指标 (10分)	满意度指标	当事人满意度		≥90%	90	10	10		
总分						100	100.00		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(2022年度)

项目名称		司法救助金							
主管部门		039-芜湖市鸠江区人民法院			实施单位	039001-芜湖市鸠江区人民法院	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	
		年度资金总额:	60	50.03	50.03	10	100.00%	10.00	
		其中:本年财政拨款	60	50.03	50.03	—			
		上年结转资金	0	0	0	—			
		其他资金	0	0	0	—			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
	保障司法救助工作的正常开展。				保障司法救助工作的正常开展。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 (50分)	数量指标	救助人员		≥10人	10	15	15	
		质量指标	达到息诉罢访效果		是	达成预期指标	15	15	
		时效指标	救助金发放及时		是	达成预期指标	10	10	
		成本指标	救助总金额		≤60万元	50.03	10	10	
	效益指标 (30分)	经济效益指标	不适用		不适用	达成预期指标	10	10	
		社会效益指标	达到救助效果		是	达成预期指标	10	10	
		生态效益指标	不适用		不适用	达成预期指标	5	5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司法救助机制长效运转		是	达成预期指标	5	5	
	满意度指标 (10分)	满意度指标	当事人满意度		持续上升	达成预期指标	10	10	
总分						100	100.00		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(2022年度)

项目名称		企业破产专项资金							
主管部门		039-芜湖市鸠江区人民法院			实施单位	039001-芜湖市鸠江区人民法院	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	
		年度资金总额:	100	0	0	10	0.00%	0.00	
		其中: 本年财政拨款	100	0	0	—			
		上年结转资金	0	0	0	—			
		其他资金	0	0	0	—			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
	用于援助或垫付破产案件的破产管理相关费用。				用于援助或垫付破产案件的破产管理相关费用。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 (50分)	数量指标	项目数量		=1个	1	15	15	
		质量指标	确保障力度持续提高		是	达成预期指标	15	15	
		时效指标	资金到位率		=100%	100	10	10	
		成本指标	本级财政投入		是	达成预期指标	10	10	
	效益指标 (30分)	经济效益指标	确保专项资金使用效益		是	达成预期指标	10	10	
		社会效益指标	文明机关创建		是	达成预期指标	10	10	
		生态效益指标	创建资源节约型机关		是	达成预期指标	5	5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可持续影响		是	达成预期指标	5	5	
	满意度指标 (10分)	满意度指标	服务单位满意度		是	达成预期指标	10	10	
总分						100	100		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(2022年度)

项目名称		双招双引经费							
主管部门		039-芜湖市鸠江区人民法院			实施单位	039001-芜湖市鸠江区人民法院	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	
		年度资金总额:	10	2.748	2.748	10	100.00%	10.00	
		其中:本年财政拨款	10	2.748	2.748	—			
		上年结转资金	0	0	0	—			
		其他资金	0	0	0	—			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
	保障单位招商引资任务正常开展。				保障单位招商引资任务正常开展。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 (50分)	数量指标	招商工作完成程度		100%	达成预期指标	15	15	
		质量指标	确保障力度持续提高		是	达成预期指标	15	15	
		时效指标	资金到位时间		及时	达成预期指标	10	10	
		成本指标	本级财政投入		≤10万元	2.74	10	10	
	效益指标 (30分)	经济效益指标	不适用		不适用	达成预期指标	10	10	
		社会效益指标	创建文明机关		是	达成预期指标	10	10	
		生态效益指标	不适用		不适用	达成预期指标	5	5	
		可持续影响指	可持续影响		是	达成预期指标	5	5	
满意度指标 (10分)	满意度指标	服务单位满意度		是	达成预期指标	10	10		
总分						100	100.00		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(2022年度)

项目名称		智慧法院建设							
主管部门		039-芜湖市鸠江区人民法院			实施单位	039001-芜湖市鸠江区人民法院	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	
		年度资金总额:	400	314.06	314.06	10	100.00%	10.00	
		其中: 本年财政拨款	400	314.06	314.06	—			
		上年结转资金	0	0	0	—			
		其他资金	0	0	0	—			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
	完成智慧法院建设。				完成智慧法院建设。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 (50分)	数量指标	完成智慧法院购置资产数量		是	达成预期指标	15	15	
		质量指标	符合国有资产采购及验收标准		是	达成预期指标	15	15	
		时效指标	购置完成时间		2022年底	达成预期指标	10	10	
		成本指标	购置成本		≤400万	314.06	10	10	
	效益指标 (30分)	经济效益指标	不适用		不适用	达成预期指标	10	10	
		社会效益指标	满足执法办案需求		是	达成预期指标	10	10	
		生态效益指标	不适用		不适用	达成预期指标	5	5	
可持续影响指标		可持续性使用		是	达成预期指标	5	5		
满意度指标 (10分)	满意度指标	满足执法执勤工作需要		是	达成预期指标	10	10		
总分						100	100.00		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(2022年度)

项目名称		食堂运行经费							
主管部门		039-芜湖市鸠江区人民法院			实施单位	039001-芜湖市鸠江区人民法院	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	
		年度资金总额:	123.168	136.008	136.008	10	100.00%	10.00	
		其中:本年财政拨款	123.168	136.008	136.008	—			
		上年结转资金	0	0	0	—			
		其他资金	0	0	0	—			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
	保障食堂正常运行。				保障食堂正常运行。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 (50分)	数量指标	就餐人数符合要求		是	达成预期指标	15	15	
		质量指标	餐饮质量符合要求		是	达成预期指标	15	15	
		时效指标	餐饮服务提供及时		是	达成预期指标	10	10	
		成本指标	就餐成本符合要求		是	达成预期指标	10	10	
	效益指标 (30分)	经济效益指标	不适用		不适用	达成预期指标	10	10	
		社会效益指标	保证干警正常就餐		是	达成预期指标	10	10	
		生态效益指标	不适用		不适用	达成预期指标	5	5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持续性经营		是	达成预期指标	5	5	
	满意度指标 (10分)	满意度指标	就餐对象满意度		≥90%	90	10	10	
总分						100	100.00		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(2022年度)

项目名称		执行业务用房建设							
主管部门		039-芜湖市鸠江区人民法院			实施单位	039001-芜湖市鸠江区人民法院	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	
		年度资金总额:	175	228.094	228.094	10	100.00%	10.00	
		其中:本年财政拨款	175	228.094	228.094	—			
		上年结转资金	0	0	0	—			
		其他资金	0	0	0	—			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
	完成执行用房建设,满足执行工作需要。				完成执行用房建设,满足执行工作需要。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 (50分)	数量指标	项目数量		=1个	1	15	15	
		质量指标	有效完成建设工作,达到验收标准		是	达成预期指标	15	15	
		时效指标	资金到位率		100%	达成预期指标	10	10	
		成本指标	节能指标		是	达成预期指标	10	10	
	效益指标 (30分)	经济效益指标	确保资金使用效益和管理水平		是	达成预期指标	10	10	
		社会效益指标	文明机关创建		是	达成预期指标	10	10	
		生态效益指标	达到节能环保要求		是	达成预期指标	5	5	
可持续影响指标		可持续性使用		是	达成预期指标	5	5		
满意度指标 (10分)	满意度指标	满足执行工作需要		是	达成预期指标	10	10		
总分						100	100.00		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(2022年度)

项目名称		六专四室建设							
主管部门		039-芜湖市鸠江区人民法院			实施单位	039001-芜湖市鸠江区人民法院	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	
		年度资金总额:	0	3.38	3.38	10	100.00%	10.00	
		其中: 本年财政拨款	0	0	0	—			
		上年结转资金	0	0	0	—			
		其他资金	0	0	0	—			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
	六专四室建设质保金				六专四室建设质保金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 (50分)	数量指标	建设完成程度		完成	达成预期指标	15	15	
		质量指标	施工质量符合要求		是	达成预期指标	15	15	
		时效指标	按照合同付款		是	达成预期指标	10	10	
		成本指标	不超过审计价格		是	达成预期指标	10	10	
	效益指标 (30分)	经济效益指标	不适用		不适用	达成预期指标	5	5	
		社会效益指标	满足羁押要求		是	达成预期指标	5	5	
		生态效益指标	不适用		不适用	达成预期指标	10	10	
可持续影响指标		可持续使用		是	达成预期指标	10	10		
满意度指标 (10分)	满意度指标	群众满意度		高	达成预期指标	10	10		
总分						100	100.00		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(2022年度)

项目名称		法院大楼外立面改造							
主管部门		039-芜湖市鸠江区人民法院			实施单位	039001-芜湖市鸠江区人民法院	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	
		年度资金总额:	0	8.99	8.99	10	100.00%	10.00	
		其中: 本年财政拨款	0	0	0	—			
		上年结转资金	0	0	0	—			
		其他资金	0	0	0	—			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
	完成法院大楼外立面改造工程。				完成法院大楼外立面改造工程。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 (50分)	数量指标	大楼外立面改造完成程度		完成	达成预期指标	15	15	
		质量指标	外立面改造符合验收要求		是	达成预期指标	15	15	
		时效指标	根据合同时间支付质保金		是	达成预期指标	10	10	
		成本指标	不超过工程中标价格		是	达成预期指标	10	10	
	效益指标 (30分)	经济效益指标	不适用		不适用	达成预期指标	10	10	
		社会效益指标	外立面改造符合验收要求		是	达成预期指标	10	10	
		生态效益指标	外立面改造符合环保要求		是	达成预期指标	5	5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可持续使用		是	达成预期指标	5	5	
	满意度指标 (10分)	满意度指标	当事人满意度程度		高	达成预期指标	10	10	
总分						100	100.00		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(2022年度)

项目名称		信息化建设经费							
主管部门		039-芜湖市鸠江区人民法院			实施单位	039001-芜湖市鸠江区人民法院	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	
		年度资金总额:	90	74.063	74.063	10	100.00%	10.00	
		其中: 本年财政拨款	90	74.063	74.063	—			
		上年结转资金	0	0	0	—			
		其他资金	0	0	0	—			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
	保障信息化建设工作正常开展。				保障信息化建设工作正常开展。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 (50分)	数量指标	信息化系统覆盖范围		≥90%	90	15	15	
		质量指标	经费支出合规性		合规	达成预期指标	15	15	
		时效指标	信息化建设及时有效		是	达成预期指标	10	10	
		成本指标	项目总成本		≤90万元	74.06	10	10	
	效益指标 (30分)	经济效益指标	不适用		不适用	达成预期指标	10	10	
		社会效益指标	提高信息化保障程度		是	达成预期指标	10	10	
		生态效益指标	不适用		不适用	达成预期指标	5	5	
		可持续影响指	建立长效运行机制		是	达成预期指标	5	5	
	满意度指标 (10分)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	稳步提高	达成预期指标	10	10	
总分						100	100.00		

附件 5:

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

(智慧法院建设项目)

一、基本情况

(一) 项目概况。

项目概述：完成智慧法院建设，满足司法工作需要。

立项依据：鸠法字【2017】62号《鸠江区人民法院智慧法院建设方案》。

实施主体：该项目实施主体为芜湖市鸠江区人民法院。

起止时间：该项目原定于2018-2020年分三期完成，分别安排预算300、400、300万元。根据全市法院统一安排，二期项目2019年因故未展开，400万元结余资金年末上交财政。2021年接中院通知实施二期项目，二期项目结余资金和三期项目在2022年展开并支付。

项目内容：完成智慧法院建设，满足司法工作需要。

年度预算安排。该项目2022年度预算安排400万元，后根据实际拨付金额调整项目预算为314.06万元。

(二) 项目绩效目标。

绩效目标：完成智慧法院建设。

绩效指标：1、有效完成建设工作，达到验收标准。2、资金到位率100%。3、确保资金使用效益和管理水平。4、达到节能环保要求。5、可持续使用。6、满足司法工作需要。

二、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

为贯彻为全面落实《鸠江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方案》(办〔2021〕23号)精神，加快构建全方位、全过程、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，根据省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的有关要求，经党组研究决定，我单位于2021年1月成立预算绩效管理领导小组，切实有效落实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、中央、省、市和区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相关要求，进一步强化绩效意识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

我单位根据区财政《关于开展2022年度区级预算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和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》文件要求，积极组织对2022年度部门预算的所有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（包括预算执行中追加的项目支出），确保绩效自评覆盖率达到100%。

三、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(2022年度)

项目名称	智慧法院建设						
主管部门	039-芜湖市鸠江区人民法院		实施单位	039001-芜湖市鸠江区人民法院	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年初 预算数	全年 预算数	全年执 行数	分值	执行 率	得分
	年度资金总额:	400	314.0 6	314.06	10	100.0 0%	10.00
	其中:本年财政 拨款	400	314.0 6	314.06	—		
	上年结转资金	0	0	0	—		
	其 他资金	0	0	0	—		
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	实际完成情况			
	完成智慧法院建设。				完成智慧法院建设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 (50分)	数量指标	完成智慧法院购置资产数量	是	达成预期指标	15	15	
		质量指标	符合国有资产采购及验收标准	是	达成预期指标	15	15	
		时效指标	购置完成时间	2022年底	达成预期指标	10	10	
		成本指标	购置成本	≤400万	314.06	10	10	
	效益指标 (30分)	经济效益指标	不适用	不适用	达成预期指标	10	10	
		社会效益指标	满足执法办案需求	是	达成预期指标	10	10	
		生态效益指标	不适用	不适用	达成预期指标	5	5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可持续性使用	是	达成预期指标	5	5	
	满意度指标 (10分)	满意度指标	满足执法执勤工作需要	是	达成预期指标	10	10	
	总分						100	100.00

四、绩效评价指标分析

（一）项目决策情况。

项目的决策经过党组会集体讨论后确定资金用途，并设定绩效目标以反应预算资金的预期产出和效果，并从产出、效益、满意度等方面设置相应的绩效指标予以细化、量化。

（二）项目过程情况。

项目的实施有专门的部门负责，实际支出与项目计划投入资金的用途相符，资金的支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，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，不存在超标列支相关费用，基本做到了专款专用，不存在截留、挤占、挪用、虚列支出。

（三）项目产出情况。

该项目产出指标：按工程进度开展。有效完成建设工作，达到验收标准。资金到位率 **100%**。达到节能指标。

实际完成情况：达成预期指标。

（四）项目效益情况。

该项目效益指标：确保资金使用效益和管理水平。文明机关创建。达到节能环保要求。可持续性使用。

实际完成情况：达成预期指标。

五、主要经验及做法、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

2022年本院基本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，日常管理工作均按照相关管理制度执行，建立了工作有计划、实施有方案、日常有监督的管理机制，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成效，效能得到

了提高，获得了社会公众的一致好评，有力的保障了本院审判执行工作的顺利开展，为法院事业发展奠定了坚实的物质基础。

2022年财政资金和中央政法经费切实引导和支持了法院开展业务工作，帮助提高了法院的办案和装备经费保障水平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。但是还存在一些不足：

一是部分项目如智慧法院项目，由上级单位牵头统一实施，因此对于项目的完成进度、资金支付金额和时间我单位不能准确把握。

二被告人是部分项目如破产专项资金项目，我单位在破产工作中主动权较少，因此对于项目的完成进度、资金支付金额和时间我单位不能准确把握。

在今后工作中，我院将进一步加强绩效管理，健全相关制度，明确部门和人员，逐步规范绩效目标编制，加强绩效跟踪监控，提升绩效评价质量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

六、有关建议

无

七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无